

别是在健康、教育、训练、就业和参加国家、区域和国际发展方面，依然遭遇着严重的问题，

强调对于促进青年充分参加国家发展和国际合作，包括达成“联合国第二个发展十年国际发展战略”⁴²的目标的机会联合国能发挥重要的作用，

认为依照秘书长的报告，必须同时在国家一级并在国际上另外采取措施，来确定并保证青年的权利和责任，以确保他们的需要和愿望充分地获得满足，他们的任务得以圆满地达成，

确信应更加和谐协调地开展联合国体系有关青年方面的工作，

1. 深感兴趣地注意到秘书长关于青年的报告中所载的结论和行动提案，以及一九七三年八月二十八日至九月十日在意大利圣雷莫举行的青年和人权问题讨论会所得到的结论；⁴³

2. 吁请各会员国加紧努力，执行联合国和各专门机构就有关青年的各个领域通过的国际文书内所载的各项原则，并执行秘书长报告内所载的行动提案，特别是：

(a) 使它们的教育政策和方案配合一项任务，那就是，确保受教育的机会和教育更切合于培育青年，使能充分参加生活和发展的所有方面，

(b) 拟订保健政策和执行保健方案，并斟酌情形和按照国家所定的优先次序，提供有关传染性疾病、麻醉药品和人口方案的资料和服务，以确保青年能利用他们可以得到的机会；

(c) 采取一切可能方法增加工作机会，以期减少或消除青年失业现象；

(d) 增加青年参加国家和国际生活的所有方面的机会，特别是在“联合国第二个发展十年的国际发展战略”的执行方面；

3. 要求联合国各主管机构向南部非洲和各非自治领土的青年加强提供各种水平的教育和训练机会；

4. 吁请各国际组织、区域组织和非政府组织与

青年和青年组织合作，参照秘书长的报告，对它们关于乡村和都市地区青年的政策和方案进行协调的审查和评价，特别是在教育、训练、就业和参加决策等方面，使它们能更圆满地满足青年的需要，并使青年能对促进经济和社会发展及世界和平发挥更有效的作用；

5. 建议：联合国关于青年的报告对于青年在今日世界里的任务和青年在人民为充分实现联合国宪章中关于促进和平与国际合作的原则，为消除殖民主义、外国统治、种族歧视和种族隔离及为增进全世界进步和正义采取的行動中所发挥的作用，多加注意；

6. 请联合国体系内各主管机构和有关机构继续关注关于与青年一代有关的一些重大问题的区域和国际会议，以及青年和国家及国际青年组织可以有效参加的其他适当行动；

7. 请经济及社会理事会转请社会发展委员会，参照现行国际文书内的有关规定、各会员国政府的意见和对理事会具有咨商地位的有关非政府组织的意见，研究能否重订关于促进青年参加国家和国际工作的国际政策，包括研究宜否拟订一项关于青年的国际文书，并向理事会第五十八届会议提出建议，以便递送大会第三十届会议；

8. 请秘书长，与各国政府、各专门机构，对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具有咨商地位的有关非政府组织以及青年组织合作，收集关于青年面对的各种问题及联合国体系内各机构和执行机关处理这些问题的方式的资料，编制一份旨在便利规划工作，特别是发展中国家的规划工作的报告，经由社会发展委员会提交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六十二届会议，并向大会第三十二届会议提出。

一九七三年十二月十四日

第二二〇一次全体会议

3141 (XXVIII). 青年、青年的教育和青年在今日世界所负的责任

大会，

忆及其一九六八年十二月十九日第2445(XXIII)号和第2447(XXIII)号决议，

⁴²第2626(XXV)号决议。

⁴³ST/TAO/HR.47, 第137段。

又忆及其一九六九年十月二十八日关于青年：其尊重人权及基本自由的教育、其问题及需要、及其参加国家发展工作的第 2497(XXIV)号决议，

特别忆及世界人权宣言、关于人权的各项国际盟约、⁴⁴ 消除一切形式种族歧视国际公约⁴⁵ 及关于在青年中培育人民间和平、互相尊重及彼此了解等理想的宣言，⁴⁶

确认联合国、各专门机构和各会员国政府必须发挥重要的功能，使青年可以担负科学与技术空前发展的艰巨任务，

又确认青年职责的重要，及其对经济和社会进步乃至对和平及国际团结的贡献，

注意到秘书长关于世界青年的社会状况的报告，⁴⁷

1. 请各会员国注意它们有责任推行符合尊重人权及基本自由的原则和有助于消除殖民主义、种族主义、种族隔离及类似行径的政策，从而维持和加强青年对这些价值的信心；

2. 强调联合国各机关与各专门机构在其关于青年的活动和计划方面增进协调、并与各会员国政府继续合作以求达成有效而和谐地处理青年面对的问题这一点实属重要；

3. 郑重要求青年坚定他们对联合国宪章宗旨及原则的信心，以便促进各人民间和平、互相尊重和彼此了解等理想；

4. 重申要紧的是，各管理国立即采取一切必要措施，以求通过适当的途径并按照宪章的原则，对仍在殖民地 and 外国统治下及外国占领下的国家和领土的青年进行教育和训练，以求加速他们的解放和充分行使他们的自决权利；

5. 敦促各国政府保证使青年：

(a) 在教育、训练、卫生、社会福利和就业方面获得更有利的条件；

(b) 有适当的机会参加国家发展计划和国际合作方案的拟订与执行；

(c) 对于有关国家利益的问题，特别是与青年有关的问题，能够参加决策；

6. 请秘书长就本决议的执行情况向大会第三十届会议提出报告。

一九七三年十二月十四日

第二二〇一次全体会议

3142(XXVIII). 经济、社会及文化权利国际盟约，公民及政治权利国际盟约以及公民及政治权利国际盟约任择议定书的现况

大会，

已经注意到秘书长关于经济、社会及文化权利国际盟约，公民及政治权利国际盟约以及公民及政治权利国际盟约任择议定书⁴⁸的现况的报告，⁴⁹

深信这些关于人权的国际盟约的发生效力，将大大提高联合国促进和鼓励不分种族、性别、语言或宗教，尊重全体人类的人权和基本自由的能力，且将有助于联合国宪章的宗旨与原则的实现，

忆及其一九七二年十二月十八日第 3025(XXVII)号决议，特别是其中对各会员国能够采取适当行动，以期加速批准或加入这些关于人权的国际盟约过程一点所表示的希望，

欣慰地注意到在它的呼吁之后，若干会员国已经加入了这些关于人权的国际盟约，

又忆及在一九七三年十一月二日关于世界人权宣言二十五周年纪念的第 3060(XXVIII)号决议中，大会已将经济、社会及文化权利国际盟约，公民及政治

⁴⁴第 2200A(XXI)号决议，附件。

⁴⁵第 2106A(XX)号决议，附件。

⁴⁶第 2037(XX)号决议。

⁴⁷E/CN.5/486 和 Corr. 1, E/CN.5/486/Add. 1 和 Corr. 1; E/CN.5/486/Summary 和 Corr. 1。

⁴⁸第 2200A(XXI)号决议，附件。

⁴⁹A/9140 和 Add. 1。